

控制学院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安排

一、复试要求

报考我院博士研究生符合我校研招办公布的“山东大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”要求的考生，须按此安排参加复试。

报到时须提交政审表及专家推荐信，交复试费。

面试时须向专家提供硕士成绩单以及 2000 字英文科研计划；可选择提供已发表或已获得科研成果等材料。

二、复试时间及地点

复试时间:2017 年 5 月 18 日

上午 8:30-11:30 报到登记，缴复试费 270 元/人，领取复试记录表；

下午 2:00-5:00 面试

地点：控制学院楼 111 室（报到），面试 222 会议室。

三、复试方式及内容

进行综合面试等，对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，包括英语听力和口语、理论基础知识、专业知识面、语言表达与逻辑思维、科研能力、综合发展潜力等进行全面考核。 复试成绩实行百分制。

$$\text{考生总成绩} = \frac{\text{初试成绩}}{3} \times 0.5 + \text{复试成绩} \times 0.5$$

考核项目	分值	考评内容	备注
英语听力和口语	15 分	英语听说能力	
基础知识	20 分	考查专业基础课程知识	
科研计划	10 分	考查考生提交 2000 字英文科研计划	
语言表达	10 分	逻辑性、层次性、概括性	
专业潜质	30 分	问题的分析解决、思维能力等	
其他	科研成果	考查第一作者发表的论文、专利等科研成果的数量、等级	
	攻读硕士学位期间的学习成绩	考查考生硕士成绩单	
	硕士学位论文工作	考查考生硕士学位论文研究工作	
合计		100 分	

四、体检

考生可在 5 月 15 日—5 月 24 日正常工作日的每天上午 8: 00-8: 30 到千佛山校区校医院体检，体检须空腹，携带 1 寸照片一张及体检费用。

五、拟录取排名方法

- (1)、复试中，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参与总成绩排名，直接不予录取。
- (2)、根据招生计划，按所报考专业导师考生按总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控制学院

2017.05